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2、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19,798,973.70 元，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未提取任意公积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84,338,540.21 元；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839,820.75 元，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未提取任意公积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39,943,442.12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 2025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84,338,540.21 元，股本基数为 9,600 万股。

3、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盈利状况良好，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保证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6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400.00 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4、2025 年度，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2,400 万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0.17%。

5、若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4,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839,820.75	85,077,012.42	49,622,003.86
研发投入（元）	39,326,329.23	40,294,300.75	33,295,087.66
营业收入（元）	1,037,128,991.14	1,161,100,193.16	934,968,828.2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39,943,442.1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4,338,540.2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0,846,279.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112,915,717.64		

研发投入总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3.6%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2023、2024、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合计120,000,000.00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3,000万元。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2、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等财务报表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占总资产的比例	2024年12月31日	占总资产的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474,885.97	4.52%	40,059,291.68	3.00%
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0,920.05	0.02%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0.46%	10,000,000.00	0.75%
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	-	-	-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健康可持续发展，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50,059,291.68元、108,825,806.02元，其分别占当年度总资产的比例为3.75%、5.00%，均低于50%。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